

证券代码：832925

证券简称：城投鹏基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克拉玛依市城投鹏基物业股份有限公司

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4 月 20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克拉玛依市城投鹏基物业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 章磊磊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，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召集人资格、会议的表决程序等事项，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其他有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表决结果合法、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6,580,517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参加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3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上披露的《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2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6,580,517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3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上披露的《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3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6,580,517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3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官网 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 上披露的《2022 年年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3-010) 和《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(公告编号：2023-011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6,580,517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工作报告及 2023 年度财务收入、支出预算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3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 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 上披露的《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3-012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6,580,517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固定资产报损申请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3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 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 上披露的《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3-012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6,580,517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3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 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 上披露的《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3-012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6,580,517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公司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3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 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 上披露的《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3-015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6,580,517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所有股东是关联股东，本议案直接审议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新增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3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 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 上披露的《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》(公告编号：2023-016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6,580,517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新增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3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 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 上披露的《利润分配管理制度》(公告编号：2023-017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6,580,517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(十) 审议通过《关于新增公司承诺管理制度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3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

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上披露的《承诺管理制度》(公告编号：2023-018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6,580,517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新疆元正盛业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吕古鑫、马莉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克拉玛依市城投鹏基物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召集人资格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、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事宜，均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1、经与会股东签字确认的《克拉玛依市城投鹏基物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。

2、新疆元正盛业律师事务所出具的《克拉玛依市城投鹏基物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》。

克拉玛依市城投鹏基物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4 月 20 日